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中〔2013〕18号

关于举行 2013 年泉州市“增实杯” 高中物理竞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市直各中学：

根据闽科协发[2013]31号文件，省科协、省教育厅委托福建省物理学会承办第30届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福建省赛区的竞赛工作。经研究，我市将举行2013年泉州市“增实杯”高中物理竞赛，并从中选出优秀学生参加第30届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福建省赛区的复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竞赛时间、地点：

竞赛时间：2013年9月8日下午14：30—17：30。

竞赛地点：各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；市直学校、鲤城区、丰泽区、洛江区、台商投资区的竞赛地点设在泉州第五中学。

复赛时间：2013年9月21日—23日，20日报到。

复赛地点：福州大学（旗山新校区）物信学院。

二、参加对象：本学年度在校高中学生。

三、试卷、考试范围：

试卷采用“第 30 届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福建省赛区预赛试卷”。考试范围以全国竞赛委员会制定的《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章程》和《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内容提要》为依据。

四、参赛名额分配：鲤城 80 人，丰泽 60 人，洛江 25 人，台商投资区 25 人，安溪 140 人，永春 80 人，德化 80 人，南安 200 人，晋江 170 人，石狮 80 人，惠安 100 人，泉港 80 人，泉州一中 30 人，泉州培元中学 30 人，泉州五中 50 人，泉州实验中学 25 人，泉州外国语中学 20 人。

五、报名：各校应在 6 月 7 日前向所在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物理教研员报名；各县（市、区）汇总后在 6 月 10 日前报送泉州市教科所林一敏老师；市直学校直接向泉州市教科所林一敏老师报名。

六、奖励：

根据竞赛成绩，我市将表彰一等奖 40 名、二等奖 50 名、三等奖 60 名，并从中选出参加复赛的学生。

七、说明：

竞赛费用由泉州市一鸣交通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泉州培元中学科技副校长戴增实先生赞助，不向学生收费。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3 年 5 月 28 日

抄送：泉州市科协、各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3 年 5 月 28 日印发